

## 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10月19日以书面送达、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的通知，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资料，同时列明会议的召开时间、地点、内容和方式。会议于2022年10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由监事会主席郑英杰先生召集并主持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年10月24日